**德育处安全责任书**

为强化各部门主管的安全意识，责任到人、工作到位，更有效地做好我校的安全工作，确保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，为全体师生创造安全。和谐的工作、学习环境。校长室特与学生发展处签定安全责任书。

 一、学生处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及管理的任务是，宣传、贯彻上级有关安全管理工作的方针、政策、法律、法规、对学生实施安全教育及管理，引导学生健康成长。

 二、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及管理，要预防为主，本着保护学生、教育先行、明确责任、教管结合、实事求是、妥善处理的原则，做好教育管理工作。

三、对学生安全教育及管理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，列入学生处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，加强领导，开展安全教育及安全知识普及的活动，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法制观念，提高学生自我防范能力。

 四、学生安全教育应根据不同时期及学生的特点，在各种教学活动和日常生活中特别是节假日前适时进行，并善于利用已发生的安全事故教育学生，防患于未然。根据环境、季节及有关规律进行防盗、防火、防病、防事故等方面的教育，并使之经常化、制度化。

 五、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还需注重心理疏导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，教育学生注意保持健康的心理状态，帮助学生克服各种原因造成的心理障碍，把事故消除在萌芽状态。

六、组织学生大型活动，须经学校同意。组织大型活动时要事先定出活动方案及应急预案并报学校进行审查。

七、学生在校内发生任何事故学生处要及时报告学校或相关部门，并迅速采取措施控制事态发展，把事故伤害减少到最小程度。

八、如遇紧急情况，要迅速、冷静、有序、组织学生按紧急疏散预案中规定的路线疏散到安全地方。

九、对因忽视安全工作，管理不善，工作不负责任，玩忽职守，造成学生受到伤害、学校的财物受到损失的责任人视情节分别给以责令书面检查、赔偿损失、行政处分等处理。对当事人同样依据责任的大小给予相应的处理。

十、由于不能避免的原因或自然灾害而发生的事故，由学校情处理。

十一、对因玩忽职守，违反有关规定，造成事故的，学校将追究责任人责任。

圩塘中心小学 （章）           德育处处：＿＿＿＿

2021 年8 月29 日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 2021年8 月29 日